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認股權證代號：8015)

**向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授出期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23.06A 條作出。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根據本公司於 2010 年 11 月 24 日所採納并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之期權計劃（「期權計劃」）下，本公司於 2018 年 4 月 4 日向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承授人」）分別授出 120,000,000 份期權和 60,000,000 份期權（「期權」），認購本公司合共 18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該等期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18 年 4 月 4 日（「授出日期」）
獲授期權之行使價	每股 0.025 港元
獲授期權之數目	180,000,000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0.01 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	0.01 港元

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期權的有效日期	期權之有效期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有效期」）及期權將於有效期到期後失效。

上述全部 180,000,000 份期權已分別授予下列承授人：

承授人姓名	與本公司關係	獲授期權之數目
陳昌義	執行董事	120,000,000
黃松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60,000,000

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23.04(1)條，向上述承授人授予期權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會議批准，惟承授人已就有關批准向其授予期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局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主席)及陳昌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松堅先生、安靜女士及陳義成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 GEM 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http://www.8171.com.hk) 內刊登。